

## 臺南市 109 學年度各類資優鑑定防疫措施 (2020/02/07 版更新)

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本局)辦理之「109 學年度各類資優鑑定」各項期程不變，為因應武漢肺炎疫情，敬請參與資優鑑定之學生與家長，務必配合本局規劃之防疫措施，以提供考生安心應考的環境。

二、鑑定試場防疫檢視(如檢核表)：

- (一)宣導所有人員視自身狀況自備口罩，本局僅提供臨時性發現於校園內出現發燒、咳嗽、喉嚨痛、呼吸急促等不適或緊急狀況者配戴。
- (二)教室空間應事先消毒(張貼消毒紀錄)。
- (三)進出校門口時，均需酒精消毒手部、測量體溫。
- (四)宣導常洗手，避免感染各種傳染病影響自身安全。
- (五)製作防疫文宣並張貼在明顯處進行防疫與衛教宣導。
- (六)各試場空間需通風良好、座位間距拉大，做好完善防疫及應變措施，提供備用防疫物品等物資。
- (七)為落實生病不入校園，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，請參與人員務必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相關訊息請參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，如有出現不適症狀，請立即撥打防疫專線 1922，依指示就醫。

三、鑑定前報到檢測：為確保考生都能安心應考，於資優初選、複選鑑定報到期間，家長陪同考生到校時，請一律配合於校門口進行防疫措施如下：

- (一)建議一位考生僅限一位家長陪同應考，但不開放查看試場。
- (二)使用酒精消毒手部。
- (三)由承辦單位協助測量額溫或耳溫。若額溫超過 37 度或耳溫超過 38 度者，不能參與鑑定，亦不提供獨立考場，由家長帶回進行就醫。
- (四)已回傳健康與旅遊史調查表(如附件)且經承辦單位審核通過者，仍須於鑑定當天配合檢測。
- (五)經檢測後可應考者，統一由試務人員帶至試場，不開放家長入場。

四、鑑定中應考狀況處置：

- (一)試務工作人員均配戴口罩。
- (二)隨時掌握考生身體狀態，若有考生有偶發狀況產生(如持續發生咳嗽、呼吸道困難症狀、發燒等生理現象)，須緊急連絡巡場人員及醫護人員帶離，檢測後若有發燒狀態，不能參與鑑定，亦不提供獨立考場，立即通知家長帶回進行就醫。
- (三)中場休息時間，進行簡易座位消毒。
- (四)每間試場應備有足夠之備用防疫物資。

五、鑑定後：

(一)離開試場前以酒精消毒手部。離開校門前測量體溫(皆需紀錄)，並盡速離開校園。

(二)試場及教室、校園環境進行全面消毒。

六、109 學年度各類資優鑑定考場相關注意事項，補充說明如下：

(一)提早入小學:北考場-公誠國小(新營區公誠街 5 號)、南考場-永福國小(中西區永福路二段 86 號)

1. 初選：109 年 2 月 22 日(星期六)

(1)報到時間提早於 8 時至 8 時 20 分實施防疫措施。

(2)8 時 40 分統一由試務人員引導考生進入考場。

(3)原家長說明會取消，改以提供紙本自行參閱，若有疑義可逕洽試務中心。

2. 複選：109 年 3 月 7 日(星期六)於報到時間(第一梯次 7 時 30 分始、第二梯次 9 時 30 分始)，實施防疫措施。

(二)國中一般智能優異:新東國中(新營區民治路 30 號)

1. 初選：

(1)109 年 2 月 22 日(星期六)提早於 7 時 20 分至 7 時 50 分報到實施防疫措施。

(2)109 年 2 月 23 日(星期日)提早於 7 時 50 分至 8 時 20 分報到實施防疫措施。

2. 複選：109 年 3 月 8 日(星期日)提早於 7 時 20 分至 7 時 50 分報到實施防疫措施。

(三)國中數理學術性向資優:建興國中(中西區府前路一段 239 號)

1. 初選:109 年 2 月 22 日(星期六)提早於 8 時至 8 時 30 分報到實施防疫措施。

2. 複選：

(1)109 年 3 月 7 日(星期六)提早於 7 時 30 分至 7 時 50 分報到並實施防疫措施。

(2)109 年 3 月 8 日(星期日)提早於 7 時 50 分至 8 時 10 分報到並實施防疫措施。

(四)其他類資優鑑定(國小一般資優、創造能力資優、音樂資優)依原定簡章測驗時間辦理，並配合上述防疫措施，後續因應疫情再行公告最新規範。

七、其他未盡事宜，皆應配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臺南市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校園防疫須知最新防疫措施辦理。

# 臺南市109學年度各類資賦優異鑑定考生暨考生家長 初選前健康與旅遊史調查表

准考證號碼：\_\_\_\_\_ 考生：\_\_\_\_\_ 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- 一、依據傳染病防治法第 36 條、48 條、58 條法令。
- 二、請考生家長自行檢核下列事宜，據實以報，依指示配合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，若未配合傳染病防治法條例將依法裁罰。
  - (一)檢核考生近期(109年1月迄今)健康與旅遊史檢核項目(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2 月 6 日最新公告訊息辦理)：
    1. 確定病例之接觸者。
    2. 有中港澳旅遊者。
    3. 由中港澳入境者。
    4. 發燒者。
    5. 呼吸道感染症狀者。
    6. 個案通報但已檢驗陰性且符合解除隔離條件者。
    7. 港澳人士
    8. 外籍人士:14 天內曾經入境或居住於中港澳者，暫緩入境。
    9. 中國大陸人士:暫緩入境。
    10. 以上皆無(可直接勾選(二)3. 選項)。
  - (二)承(一)，請擇一勾選：
    1. 已確認完成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，可以應考者。考生切結：\_\_\_\_\_
    2. 尚未完成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者，應落實法令規範，在家休息不參加本(109)學年度資優鑑定。考生切結：\_\_\_\_\_
    3. 皆無 1. 2. 情形，可以應考者。考生切結：\_\_\_\_\_
  - (三)已詳讀「臺南市 109 學年度各類資優鑑定防疫措施」之考生。  
考生切結：\_\_\_\_\_
  - (四)上述檢核項目，將視未來疫情狀況調整更新，於當日鑑定實施，敬請配合。
- 三、檢核上述項目，係依據傳染病防治法，務必於期限內回傳至承辦單位，以利安排。
- 四、初審通過者，本表請務必配合於 109 年 2 月 12 日(星期三)前，簽名後以親送或傳真、電郵方式於期限內繳交至承辦單位(永華特教中心傳真：06-2284785、E-mail:bluehair@tn.edu.tw。民治特教中心傳真 06-6337741、E-mail:liao2013@tn.edu.tw。新東國中傳真:06-6373651、E-mail:sdjhsp@gmail.com。建興國中傳真06-2132640 傳真前請先撥電話06-2139601 轉 16 或 26 告知。E-mail:csjh16@gmail.com)
- 五、請各位家長及考生配合(參加提早入學之考生，可由家長或監護人切結簽名)，共同為臺灣防疫工作把關，給孩子一個健康安全的學習及應考環境。
- 六、若有填報問題或其他疑義，請洽：永華特教中心聯絡人:林老師，電話:06-2412734。民治特教中心聯絡人:廖小姐，電話:06-6337740、新東國中聯絡人:李組長，電話:06-6373651。建興國中聯絡人:陳主任，電話:06-2132640。

考生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 檢核日期：109 年 \_\_\_ 月 \_\_\_ 日

**臺南市 109 學年度各類資優鑑定**  
**因應武漢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作為現況檢核表**

國小/國中名稱：

日期：109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地址：臺南市      區

防疫處理	項目	完成情形		備註
		是	否	
衛教宣導	01. 有對所有人員(試務工作人員、考生及考生家長)進行防疫宣導。			
試場防疫措施	02. 環境清潔，完成校園、教室、廁所、公共區域等消毒。			
	03. 各試場空間需通風良好、座位間距拉大。			
	04. 準備適量之防疫用品(口罩、酒精、漂白水、耳溫槍、額溫槍)。			
疾病監測與疫情處理	05. 於校門口針對入校園者：量體溫、手部消毒，未配合者不得入校園。			
	06. 當人員出現發燒、呼吸道感染症狀時，採取適當隔離防護措施(如請家長帶回)。			
	07. 落實防疫期間應視自身狀況配戴口罩、發燒不上班、不上課，進行自主管理。			
	08. 有發生疫情之應變機制，包含應變人員及處理流程。			
	09. 掌握由中港澳旅遊或入境者，14 日內避免到校，應造冊列管。			
	10. 有專人負責疫情防治，且熟悉通報地方衛生主管機關之流程。(疾病管制署防疫專線 1922)			

檢核人員簽名：